

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 建设实施方案

黑龙江省润源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

项目名称：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实施方案

完成时间：2026年1月

批 准：王凤鹤

核 定：李连超

项目负责人：刘宝成

参编人员： 高海庆 王丽丽 邓 聪

李汶龙 郭俊超 李艳春

马孝彦 徐丽波 胡志鹏

张国全 赵晓慧 寇玉琴

目录

前言	1
1 现状评估和面临形势	3
1.1 基本情况	3
1.2 现状评估	9
1.3 存在问题	14
1.4 形势要求	15
2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17
2.1 指导思想	17
2.2 基本原则	17
2.3 编制依据	18
3 建设目标及布局	21
3.1 建设范围	21
3.2 建设期	21
3.3 建设目标	21
3.4 建设布局	24
4 建设任务	25
4.1 筑牢江河安澜、人民安居的河湖安全屏障	25
4.2 构建集约高效、安全可靠的水资源保障体系	25
4.3 维护自然健康、生物多样的河湖生态系统	26
4.4 打造景色优美、休闲康养的宜居河湖环境	26
4.5 建立智慧高效、多方协同的河湖现代管护体系	27
4.6 共建物质富足、文化丰富的滨水发展带	27
5 资金投入	28
5.1 投资估算	28
5.2 资金筹措方案	28
6 组织实施	29

6.1 项目管理	29
6.2 进度安排	31
7 预期效果评估	32
7.1 幸福河湖生态效益评估	32
7.2 幸福河湖经济效益评估	32
7.3 幸福河湖社会效益评估	32
8 保障措施	33
8.1 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领导	33
8.2 增强责任意识，强化工作推进	33
8.3 严格跟踪问效，强化督导检查	33
8.4 聚焦目标任务，强化考核评价	33
8.5 加强政策倾斜，强化要素保障	33
8.6 加强日常管护，强化舆论宣传	34
8.7 经费保障措施	34
附图 1 先锋沟位置示意图	35
附图 2 先锋沟流域水系图	36
附图 3 先锋沟工程总体布局图	37

前言

明水县隶属于黑龙江绥化市，地处黑龙江省中南部，通肯河流域，东部署小兴安岭余脉丘陵地带，西部属松嫩平原腹地，东与海伦接壤，西与林甸毗邻。南靠青冈，北依拜泉，幅员面积 2308km²，人口 34 万，2020 年地区生产总值 53.15 亿。全县耕地面积 163 万亩，草原 70 万亩，林地 54 万亩。气候特点是四季交替明显，年平均日照 2824 小时，年平均降水量 476.9mm，宜农、宜林、宜牧，素有“一林、二草、七分田”之说。202 国道（哈黑一级公路）贯穿全境，与明海、明三、明沈三条二级国路构成四通八达的交通网，是哈尔滨以北的重要商品集散地。县城距绥化行政公署所在地绥化市 153km，距省哈尔滨市 182km。明水县版图呈长方形，东西长 86km，南北宽 31.6km。

先锋沟位于明水县，沟道全长 52km。沟道流向自北向南，沟道起点位于通泉乡永发村乱营子屯，终点位于育林乡富裕村老卢家屯。东经 125°52'17.76"~125°39'11.56"，北纬 47°18'28.98"~47°02'10.86"，流域面积为 390km²。先锋沟沟道流经明水镇的有八个村，分别为通泉乡的富强村、永发村、五星村、宏伟村和丰收村；明水镇的先锋村和朝阳村；育林乡的东方红村。

2019 年 9 月 18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提出了“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的伟大号召。

2021 年 12 月，李国英部长在《人民日报》发表“强化河湖长制，建设幸福河湖”的重要文章。

2023 年 6 月 20 日，黑龙江省总河湖长以第 7 号令发布了《黑龙江省幸福河湖建设行动方案（2023—2025 年）》。重点强调了要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的重要指示，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河湖长制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推进我省幸福河湖建设，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为积极践行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和“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黑龙江省总河湖长第七号令精神，明水县首当其冲，开展先锋沟幸福河湖试点创建工作。近 2 年内，先锋沟没有中央领导批示、国家有关部委通报的重大河湖问题，没有中央媒体曝光或群众反映强烈的河湖突出问题，水利部组织开展的河湖管理监督检查未发现重大问题，在设计洪水标准内未发生有

人员死亡的洪涝灾害，未发生较大（Ⅲ级）及以上水污染事件，不存在劣Ⅴ类水质断面。先锋沟河湖长制责任体系全面建立，河湖管护制度、机构、人员、经费全面落实，河湖违法违规问题处理机制健全有效。先锋沟水旱灾害防御及应急体系完备，河湖管理范围划界全面完成，水域岸线管控基础较好，“四乱”问题动态清零，河湖健康评价结果为健康等级，具备创建条件。本次依托先锋沟独特的自然禀赋，开展先锋沟美丽乡村型河流建设。

本次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起点位于通泉乡永发村乱营子屯，坐标为东经125°52'17.76"，北纬47°18'28.98"；终点位于育林乡富裕村老卢家屯，坐标为东经125°39'11.56"，北纬47°02'10.86"，区段全长约为52km。

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结合《黑龙江省先锋沟治理方案》，建设内容为河道清淤疏浚3.00km，新建护岸总长度15.72km。

1 现状评估和面临形势

1.1 基本情况

1.1.1 河湖水系

1、地理位置

本次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起点位于通泉乡永发村乱营子屯，坐标为东经 125°52'17.76"，北纬 47°18'28.98"；终点位于育林乡富裕村老卢家屯，坐标为东经 125°39'11.56"，北纬 47°02'10.86"，区段全长约为 52k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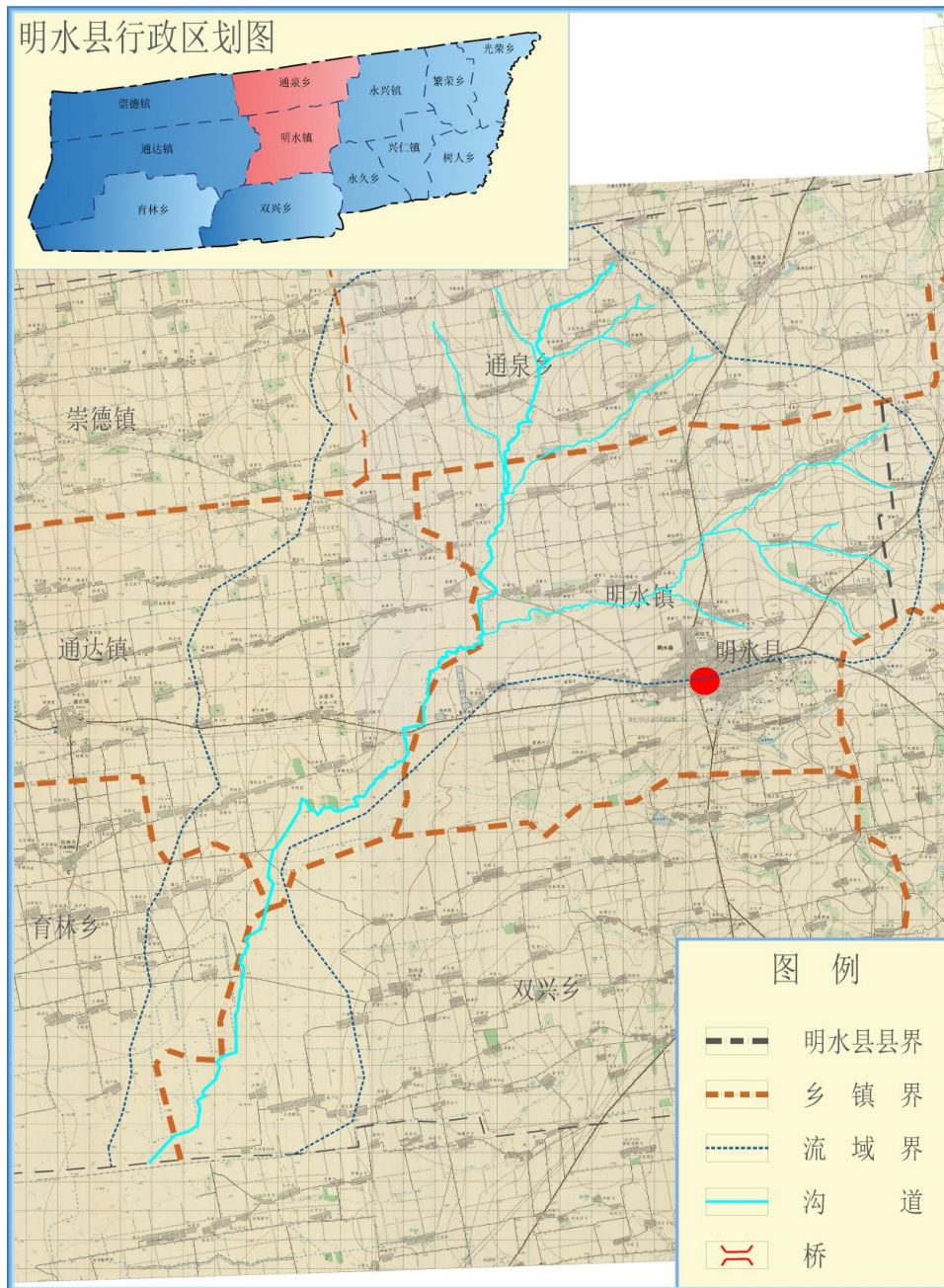


图 1.1-1 先锋沟地理位置图

明水县隶属于黑龙江绥化市，地处黑龙江省中南部，通肯河流域，东部署小兴安岭余脉丘陵地带，西部属松嫩平原腹地，东与海伦接壤，西与林甸毗邻。南靠青冈，北依拜泉，幅员面积 2308km²，人口 34 万，2020 年地区生产总值 53.15 亿。全县耕地面积 163 万亩，草原 70 万亩，林地 54 万亩。气候特点是四季交替明显，年平均日照 2824 小时，年平均降水量 476.9mm，宜农、宜林、宜牧，素有“一林、二草、七分田”之说。202 国道（哈黑一级公路）贯穿全境，与明海、明三、明沈三条二级国路构成四通八达的交通网，是哈尔滨以北的重要商品集散地。县城距绥化行政公署所在地绥化市 153km，距省哈尔滨市 182km。明水县版图呈长方形，东西长 86km，南北宽 31.6km。

（2）河流概况

先锋沟位于明水县，沟道全长 52km。沟道流向自北向南，沟道起点位于通泉乡永发村乱营子屯，终点位于育林乡富裕村老卢家屯。东经 125°52'17.76"~125°39'11.56"，北纬 47°18'28.98"~47°02'10.86"，流域面积为 390km²。先锋沟沟道流经明水镇的有八个村，分别为通泉乡的富强村、永发村、五星村、宏伟村和丰收村；明水镇的先锋村和朝阳村；育林乡的东方红村。

根据《2022 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先锋沟健康评价综合赋分为 75.20 分，先锋沟评定为健康河湖。

1.1.2 自然地理

（1）地形地貌

项目区是小兴安岭余脉之克拜丘陵地带。岗坡连绵起伏，沟壑纵横交错。西部属松嫩平原、平坦开阔，一望无际。全县海拔平均 249.2m，海拔最高程 293.6m(永兴镇刘正己屯)。最低程 156.7m(县西南角通达马场)，高低间差 136.9m。明水县地势是中部高，东西两侧渐低。从永兴镇西部起至双兴东部，有一东南-西北走向的岭，为松嫩流域的分水岭。由此岭向东西两侧渐低，通肯河沿岸和西部草原最低。地势横断面呈不规则形。本区为松嫩平原与小兴安岭山脉过渡地带，受构造运动的影响和控制，形成了剥蚀、剥蚀堆积及堆积三种地貌成因的类型。东部为剥蚀地貌--丘陵，地形凸起，西部为剥蚀堆积地貌--波状高平原，地势降低。丘陵、波状平原中间发育堆积地貌--河谷平原。

（2）土壤植被

明水县地处松嫩平原西北部、小兴安岭西南麓，其土壤和植被类型丰富，且与地形、气候等自然条件密切相关。

1) 土壤类型及分布

黑土：是明水县的主要土壤类型，集中分布于东部的丘陵漫岗地。岗的中部缓坡地有零星的表潜黑土，岗下缓坡地带有草甸黑土分布。

黑钙土：分布于中平岗地，由于淋溶强度弱，在岗的下部形成含有碳酸盐的钙土。

草甸土：集中分布于西部低平原和东部低河漫滩及河谷地带，因地形、植被、水分等条件不同，形成了碱化草甸土、盐土、碱土等，与碳酸盐草甸土呈复区分布。

沼泽土：主要分布于低河漫滩和河谷积水的低洼地。

砂土：分布在高河漫滩，由风的搬运堆积而成沙丘。

2) 植被类型及分布

林木：明水县树种多样，有杨树、白皮柳、白榆等阔叶树，以及落叶松、樟子松等针叶树。东部丘陵地区以柞树为主的杂木林和以山杨、桦树为主的次生幼林较多，林下灌木为榛柴。

草类：西部天然大草原生长着碱草、芦苇等草类，其中碱草是优质饲草。东部则盛产靛鞣草、小叶章、三棱草等喜湿性草类。

药用植物：境内还生长着龙胆草、桔梗、防风、柴胡等多种中草药，主要分布在西部草原和东部丘陵的一些野生环境中。

(3) 地质构造

明水县地处吉黑块断带的松辽断限的北部边缘，东南与青冈隆起毗连。地质构造属新华夏构造体系。本区是松嫩平原过渡的中间地带，也是松嫩平原黑土地的边缘，是由第四纪冲积、洪积物组成的地形。当地地形有远古代尼盆系的石英、页岩及中酸性的火成岩、上侏罗下白垩的中酸性火山岩、白垩系的四方台组沉积页岩、古近系松散沉积和第四系松散沉积层。

依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 18306—2015），工程区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05g，相应的地震基本烈度为VI度，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35。本地区区域构造稳定性较好。

1.1.3 水文气象

本流域属北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气温四季变化十分明显，春季风大干旱，夏季湿热多雨，秋季冷凉霜早，冬季漫长寒冷。极端最高气温 38℃，最低气温 -38.1℃。本流域降水年际、年内分配不均，多年平均降水量 494mm 左右，主要集中在 6~8 月，6~8 月降水量占全年 70%以上；多年平均水面蒸发量（E601）为 825mm 左右；平均封冻天数 156d；平均最大冰厚 0.65m，土壤最大冻深达 2.07m。无霜期 128d，初霜一般在 9 月中旬，终霜在 5 月中旬，全年封冻期 5 个多月。

1.1.4 水利工程

(1) 桥梁工程

根据《2022 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先锋沟明水县段内有 4 个桥，第一座位于丰收村东 400m 处（桥宽 6m）；第二座桥与 017 县道相交（桥宽 7m）；第三座与 008 县道相交（桥宽 9m）；第四座位于鸡心岗东 700m 处（桥宽 8m）。



图 1.1-2 先锋沟现有桥梁



图 1.1-3 先锋沟农开桥现状

(2) 取水口

根据《2022 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资料显示，先锋沟现状无取水口。

(3) 排污口

根据《2022 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资料显示，先锋沟主沿线流经村屯生活污水散排，未设置入河排污口。

1.1.5 水生态环境

1、生态保护红线划分

先锋沟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2、生态敏感区

先锋沟流域不涉及生态敏感区。

3、水生生物分布情况

根据《2022 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中描述：20 世纪 80 年代先锋沟共有历史鱼类 10 种。调查期间与历史数据相比鱼类种数减少 4 种。

4、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

近年来，明水县通过小流域综合治理、侵蚀沟专项治理、营造水土保持林和经济林、种草等水土保持工程，林草植被面积大幅增加，生态环境明显趋好。同时在水源涵养功能区实施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还草、营造水源涵养林；在重要水源地区开展封禁治理措施和清洁小流域建设，水源地保护初显成效，水源涵养与水质维护能力日益增强。

1.1.6 水环境

1、水功能区

根据《2022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中说明，先锋沟未划分水功能区。先锋沟最终汇入呼兰河，根据《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2011—2030年）》，汇入呼兰河的水功能区为呼兰区过渡区（二级水功能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2、水质情况

根据《2022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中说明，先锋沟水质评分为40分。

1.1.7 文化旅游

1、文化方面：

文化设施：明水县文化馆已升格为国家一级馆明水县人民政府。此外，还有图书馆、影剧院等文化设施。其中，明水县图书馆1976年从文化馆分出独立建馆，1980年建成新馆舍，设有少儿阅览室、综合阅览室等。

文化活动：明水县文化生活丰富，高质量完成送文化下乡100场次，放映农村公益电影1188场次。还开展了冰雪创意园、冰雪演绎周等冰雪系列活动，深受群众喜爱。同时，明水县积极推进全民健身中心场馆设施更新，谋划推进明水县博物馆建设及多功能影剧院内部改造项目。

文化特色：明水县素有“中华诗词之乡”的称号，篆刻、剪纸等特色文化产品也颇具影响力。当地还深入挖掘本地非遗线索，打造“文创+非遗”产品品牌，全年申报并通过非遗项目5个以上。

2、旅游方面：

自然景观：明水湿地自然保护区是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这里有大面积的沼泽和草塘，芦苇沼泽、苔草沼泽等类型多样，西林湖等湖泊湖水宽阔，芦苇荡漾，是众多珍稀鸟类和野生动物的栖息地。

人文景观：明镜寺经省政府和省宗教局批准建设，历时十年建成南山门、北山门、钟楼、鼓楼等众多建筑，寺内佛像庄严，建筑风格古朴典雅。

红色旅游：勤俭红色研学基地被确定为市级旅游重点村，是全市唯一一处村级红色研学基地，在这里可以了解明水的红色历史，接受爱国主义教育。

乡村旅游：双利文旅小镇晋级为 AAA 级景区，被确定为全市唯一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并承办全国夏季“村晚”示范展示点活动。小镇发挥了示范作用，探索“网红+民宿”“民宿+研学”新模式。

1.1.8 社会经济

截至 2024 年末，明水县户籍总人口为 323669 人，其中男性 167231 人，女性 156438 人。全年出生人口 1150 人，出生率为 3.55‰；死亡人口 1152 人，死亡率为 3.56‰；自然减少人口 413 人，人口自然增长率-0.01‰。

2025 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预计实现 58.6 亿元，比 2020 年末增长 10.3%。2024 年，明水县生产总值完成 558409 万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3.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275377 万元，同比增长 1.9%；第二产业增加值 65464 万元，同比增长 13.2%；第三产业增加值 217568 万元，同比增长 2.6%。

1.2 现状评估

根据《黑龙江省幸福河湖评估技术指南（试行）》中关于水库的标准和要求，从水安澜、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文化、河湖管护、流域区域发展等方面，结合河湖健康评价、先锋沟相关报告开展情况，分析评价河湖现状情况。

1.2.1 水安澜

1.2.1.1 防洪达标率

根据《2022 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中说明，先锋沟流域现状防洪标准为 10 年一遇。防洪达标率为 100%。

1.2.1.2 排涝达标率

明水县先锋沟流域内不存在涝区，排涝达标率为 100%。

1.2.1.3 水利工程安全

根据《2022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中说明，先锋沟明水县段内有4座桥，现状均运行完好。

1.2.2 水资源

1、水资源总量

2022年编制区域内水资源总量为6.97亿 m^3 ，其中地表水资源量为6.41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0.056亿 m^3 。水资源量比较丰富。

2、水资源开发利用量

(1) 供水现状

2022年编制区域内各种水源的总供水量为564.04万 m^3 ，全部为地下水供水量，供水水源均为地下水供水工程，随着生活生产用水需求逐步加大，地下水供水能力逐渐显现不足。地下水资源严重超采，将对饮水安全，粮食安全及生态环境安全造成一定威胁。

表 1.2-1 呼兰河明水县段流域供水情况统计表

水资源四级区	县级	地表水(万 m^3)	地下水(万 m^3)	其他水源(万 m^3)	供水总量(万 m^3)
呼兰河	明水县	--	564.04	--	564.04

(2) 水资源开发利用情况

2022年编制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率为85%，其中地表水资源开发利用率为0%，地下水开采量占地下水资源量的131.77%。因为井灌水田的快速发展，造成接近地下水严重超采，同时区域内地表水资源开发利用程度低。

3、水资源保护情况

水资源管理涉及多流域、多部门，管理复杂，难度较大。在上一期先锋沟明水县段“一河一策”实施期间虽然采取了许多管控措施，在水资源管理保护方面取得一些成效，但仍存在管理制度落实不完善，管理水平不高等问题，特别是基层工作人员水资源管理意识不强。由于人才、资金短缺等原因，基层管理队伍建设滞后，导致基层一线监管力量薄，影响了水资源管理水平的提高。

1.2.3 水环境

根据《2022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中说明，先锋沟水质优劣程度分值为40分，主要超标因子为COD、高锰酸盐指数等。水质一般。

1.2.4 水生态

1.2.4.1 生态流量

根据《2022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中描述，先锋沟没有水文站，故没有实测径流量数据，由于项目工期受限，时间不允许采集汛期及非汛期的河流流量，故用水文比拟法计算先锋沟径流量。分析流域位置、地理气象因素后，决定采用水文比拟法计算出先锋沟评价河段监测点位处的水文序列用于评价。根据实测径流量分析，先锋沟生态流量满足程度100%。

综上所述，先锋沟生态流量满足程度较好。

1.2.4.2 生物生境状况

根据《2022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中描述，先锋沟鱼类保有指数指标处于健康状态。先锋沟鱼类保有指数为75%，鱼类完整度尚可。

1.2.4.3 岸线自然状况

根据《2022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中描述，先锋沟岸带状况指标处于亚健康状态。先锋沟河流岸坡基本稳定，但局部岸坡结构有松动发育迹象，存在水土流失迹象。岸带植被覆盖度70%，岸带植被状况一般。

1.2.4.4 湿地保留率

明水县全域湿地面积约45万亩（3万公顷），其中国家级明水湿地自然保护区面积30840公顷（约46.26万亩），核心区11960公顷、缓冲区8730公顷、实验区10150公顷。

先锋沟流域内未涉及湿地。

1.2.4.5 水土保持率

按照《黑龙江省水土保持（2015—2030年）》，项目区属于国家级重点治理区，明水县辖区现有水土流失面积759.47km²（全部为水力侵蚀）。其中轻度侵蚀474.12km²、中度侵蚀146.48km²、强烈侵蚀100.98km²、极强烈侵蚀35.05km²、剧烈侵蚀2.84km²，分别占明水县辖区水土流失总面积的62.43%、19.29%、13.30%、4.62%和0.37%。

1.2.5 水文化

明水县水文化植根于松嫩平原的自然水脉与农耕文明，以城南“明水泉”为精神溯源，县名便源于此泉，民间流传“神泉复明”等传奇传说，为水文化注入

深厚人文底蕴。作为“中华诗词之乡”，这里的水文化兼具雅俗韵味，历史上文人雅士曾在泉畔举办“曲水流觞”“碧筒饮”等雅集活动，苏轼等文人的足迹与诗作更让泉边诗韵源远流长，而“掷币求彩”等民俗则承载着百姓对生活的美好祈愿。如今，水文化在生态治理与文旅融合中焕发新生，先锋沟人工湿地、灵山与乌龙沟涝区治理工程等将水利功能与生态景观相结合，构建起“泉-沟-湖”的水生态体系；明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作为核心生态载体，不仅是濒危鸟类的栖息地，更成为湿地科普教育的重要基地。神泉广场的龙雕与“神泉”篆刻、诗词长廊的水主题篇章，将水意象与地域文化深度融合，而双利文旅小镇的垂钓、冰雪游玩等项目，以及湿地研学、泉水主题体验活动，让水文化从历史记忆转化为可感知的生活场景。明水县以“上善明水”为核心理念，通过水生态修复、水文化传播与文旅融合实践，让泉源记忆、水利遗产与现代生态治水理念交织共生，形成了独具寒地特色的水文化体系。

1.2.6 河湖管护

一是小微水体排查整治。明水县抽调专人、连续奋战，全区疑似图斑排查任务全面完成，完成小微水体名录台账，完成小微水体河湖长名录并公示。

二是解决省级暗访问题。三个乱堆问题现已整改完成，并上传到黑龙江省河湖长制督查暗访整改系统，已完成销号工作。

三是推进河湖岸线管护工作。全市组织开展“春风护河”行动，包括集中清理沿河周边垃圾，集中开展区乡村三级河湖长巡河，主动出击巡河检查，迅速开展小微水体再排查再整治，全区开展河湖岸线利用建设项目和特定活动清理整治专项行动，在全区河湖“清四乱”，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的基础上，按方案要求确保工作质量，按时间节点完成工作任务，全面清理整治破坏河湖水域岸线的违法违规问题，维护河湖生态环境，切实保障防洪安全。

四是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明水县落实河湖长+监督员+保洁员长效管护机制，积极探索建立河湖长+民间河湖长+志愿者河湖长社会化管护机制。结合实际，筛选打造小微水体治理管护示范典型，加强正面引导，宣传示范村、示范户、示范河长，发挥以点带面、辐射带动、典型引领和先行带动作用。组建志愿者服务队、义务护水队和义务监督员队伍。

五是深入开展河湖管理领域执法工作。截至2023年7月，累计巡查河流次数40余次，出动车辆30余台次，人员50余人次。

1.2.7 流域区域发展

明水县地处黑龙江省中南部松嫩平原腹地，幅员 2308 平方公里，下辖 12 个乡镇、99 个行政村，近年来以“四业三城”为发展目标，构建起“农业筑基、工业提质、文旅赋能、生态护航”的高质量发展格局，经济社会面貌持续焕新。

经济发展呈现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2024 年地区生产总值预计实现 59.3 亿元，同比增长 5%，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达 2.7 亿元，增幅超 65%，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均增长 5%，经济活力与民生福祉同步提升。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升级，现代农业根基愈发坚实，作为全国绿色高产高效行动示范县，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211.2 万亩以上，实现“二十连丰”，土地托管面积达 130.28 万亩，培育出明水黑豆、明水小米等地理标志产品，2024 年更通过大豆生产者补贴、大垄种植奖励等政策推动大豆产业发展，高油高产大豆奖补达 45 元/亩，畜牧业产值同比增长 15%，形成粮牧协同的农业发展体系。工业转型步伐加快，聚焦玉米深加工、大豆蛋白、新能源等主导产业，实施中电建 200 兆瓦风电、阳泰年处理 22 万吨大豆深加工等重点项目 50 个，开工与竣工投产率均达 100%，阳泰生物科技项目正打造大豆分离蛋白及休闲食品“亿元大单品”，推动“农头工尾”转型升级，园区入驻企业已达 31 户。第三产业活力迸发，数字经济孵化器吸引 10 户企业入驻，电商直播与“五谷杂粮下江南”活动年销售农副产品 2.3 亿元，双利文旅小镇推进 AAA 级景区创建，年接待游客超 30 万人次，夜市经济、二手车市场等新业态带动就业与消费双增长。

城乡建设以“园林、宜居、人文”三城共建为抓手，面貌焕然一新。基础设施持续完善，黑双公路明水段通车，全年建设水泥路 22.6 公里，改造农危房 85 户、老旧小区 10 个，敷设雨污水、供水等各类管线近 57 公里，34 个小区实现燃气管网入户，“三供两治”水平显著提升。生态建设成效突出，作为空气质量指数连续三年全市第一的县份，2024 年空气优良天数占比达 89%，地表水水质变化率全市第一，通过实施先锋沟、南冲沟水体水质提升工程，完成 140 条侵蚀沟治理，2025 年更计划新治理 70 条，同时新增人工造林 2000 亩以上，西林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成为大鸨等濒危鸟类的栖息天堂。人文底蕴不断彰显，作为“中华诗词之乡”，建成 2.5 公里诗词长廊与 24 处诗词传承基地，每年开展文艺演出超百场，“世界最长的火字书法长卷”创下世界纪录，红色研学基地与冰雪文旅项目丰富了文化供给。

民生保障愈发坚实，2024年16件民生实事全部办结，民生支出占财政总支出84.5%，城镇新增就业2699人，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68%，“全民参保计划”持续推进，困难群体应保尽保。教育医疗事业优质发展，三中、四小风雨教室等项目启动建设，义务教育巩固率达标，县域医共体实现全覆盖，基层公卫工作者配备智慧云巡诊包，就医便利性显著提升。社会治理精准高效，常态化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八类案件破获率达100%，群众安全感持续增强。

1.3 存在问题

1.3.1 水安澜

先锋沟河流岸坡基本稳定，但局部岸坡结构有松动发育迹象，存在水土流失迹象。

1.3.2 水资源

先锋沟沿岸部分村民节水意识较为薄弱，水资源利用效率偏低，是长期以来且亟待解决的问题，需进一步加强宣传，提高当地居民的节水意识。

1.3.3 水环境

先锋沟流域深受传统农业生产模式的制约，化肥、农药施用量偏高。部分残留的化肥和农药随地表径流汇入先锋沟，氨氮、总磷等污染物指标偏高，对河流水生态系统造成一定破坏。因此，先锋沟流域因农业生产引发的水环境问题，已成为长期挑战。明水县应逐步转变农业模式，发展绿色经济，维护当地水环境。

1.3.4 水生态

先锋沟流域河岸两侧岸带覆盖率不高。

1.3.5 水文化

亲水景观较少，先锋沟流域范围内无亲水景观，水文化建设水平需持续提升。

1.3.6 河湖管护

目前先锋沟智慧管理制度已具雏形，但远未形成集智慧感知、智能生产、智慧诊断、智慧决策和智慧服务于一体的智慧水利平台，明水县将依托省、市逐渐完善的智慧水利体系，进一步完善自身系统。

1.3.7 流域区域发展

先锋沟仍以传统水利工程建设为主，河流景观文化属性未能全面开发，地域特色不突出。先锋沟打造的水生态产品较少，先锋沟流域需要进一步探索生态价值转换机制。

1.4 形势要求

建设生态文明是关系人民福祉、关乎民族未来的千年大计，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战略任务。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明确提出“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推动重要江河湖库生态保护治理，基本消除城市黑臭水体。加快推进国家水网重大工程建设，构建现代化高质量水利基础设施体系，关系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大局，关系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必须系统谋划，着力推进”，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建设幸福河湖是响应习近平总书记伟大号召，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具体行动，是全面强化河湖长制、创新河湖管理保护机制的有益探索，是满足人民群众对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需求的内在要求，是巩固河湖整治成果、系统治理河湖的重要举措。

一是贯彻落实总书记指示精神的具体行动。党的十九大将生态文明提升为“千年大计”，将“美丽”纳入国家现代化目标之中，将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纳入民生范畴，提出要牢固树立“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2019年9月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习总书记发出了“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的伟大号召，为推进新时代治水提供了科学指南和根本遵循。黑龙江省总河湖长7号令作出建设龙江幸福河湖的重大部署，是我省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伟大号召的具体行动，充分彰显了我省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对我省打造全域幸福建设，实现河湖治理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

二是实现幸福龙江、绿色龙江的内在要求。黑龙江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提出，建设“幸福龙江”是龙江未来五年发展的根本目标，绿色龙江是龙江未来五年发展的必要条件，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是龙江振兴发展的必然选择。推进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倒逼产业绿色转型，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走高质量发展的道路，正确处理好河湖生态保护与开发利用的关系，不断改善河湖生态环境和

水域生态功能，提升生态系统的质量和稳定性，维护河湖健康生命，复苏河湖生态环境，让“龙江绿”成为最靓丽河湖景色。

三是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具体举措。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入新发展阶段，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日益增长，干净、整洁、优美的河湖环境成为群众强烈的诉求。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近年都高度重视河湖管理与保护。龙江河湖众多，其中明水县先锋沟为幸福龙江提供生机盎然的生态系统、水清景美的滨水空间、精神富足的美好家园、生活富裕的滨水岸带。如何更好地适应人民群众新阶段对河湖的新要求，是我们面临的新课题。幸福河湖让人民群众有更多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我们有必要以推动全域幸福河湖建设为载体，推动流域高质量发展，谋深做细服务群众的河湖治理新篇章，为建设幸福龙江、绿色龙江贡献河湖力量。

四是“两山”转化的创新担当。健康优美的河湖环境将为人民提供更多更高质量的生态产品，打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的实践地，未来一年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稳步推进系统治理，有效落实河湖长制，挖掘河湖生态价值，探索河湖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带动区域人民群众就近致富，形成良性发展机制。努力将明水县打造为生态文明幸福新高地。

2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2.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理念，积极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明水县政府大力发展“十大经济”，深入开展“十城创建”的奋斗目标，以强化河湖长制为抓手，统筹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文化、水经济等领域系统建设。巩固提升绿色发展优势，推动流域、区域高质量发展，实现河湖治理现代化先行示范，助力全面激活生态价值转换，以更高水平维护国家生态安全，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获得感和幸福感，为龙江永续发展提供可靠生态保障。

2019年9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提出了“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的伟大号召。

2021年12月，李国英部长在《人民日报》发表“强化河湖长制，建设幸福河湖”的重要文章。

2023年6月20日，黑龙江省总河湖长以第7号令发布了《黑龙江省幸福河湖建设行动方案（2023—2025年）》。重点强调了要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的重要指示，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河湖长制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推进我省幸福河湖建设，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为积极践行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和“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黑龙江省总河湖长第七号令精神，明水县首当其冲，开展先锋沟幸福河湖试点创建工作。

2.2 基本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人水和谐。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充分考虑人民群众需求，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努力打造保障生态、绽放美丽、承载福祉、寄托乡愁的沿河沿湖美丽风景线，建设人民喜爱和满意的幸福河湖，进一步提升人民满意度、获得感和幸福感。

坚持生态优先、系统治理。把生态文明理念贯穿到幸福河湖试点县建设全过程各领域，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统筹上下游、左右岸、城市乡村、水下岸上，推进防洪排涝保安、河湖生态修复等工程建设，全面构建生态自然、河流畅通、水清岸绿、人水和谐的河湖水网新格局。

坚持因地制宜、突出特色。立足城镇原生态特点，遵循自然规律和区域经济发展规律，充分发挥明水县山水特色，根据先锋沟不同特色，结合河湖自然文化禀赋和分区分段功能要求，分类施策，形成典型示范，助推生态价值转化。

坚持融合发展、联动推进。坚持功能融合、适度开放，合理布局河湖生态、生活、生产空间，加强行业部门协同，联动推进现代农业、文化旅游、滨水产业等高质量发展。

坚持改革创新、两手发力。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群众参与，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促进河湖资源高效利用，创新机制，以幸福河湖畅通“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价值转化通道。

2.3 编制依据

2.3.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修正）；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年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实施）；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实施）；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年实施）；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23年实施）；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13年修正）；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20年实施）；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2021年修正）；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8年修正）；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2014年实施）；
- (12) 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2.3.2 规程规范

- (1) 《防洪标准》（GB50201-2014）；

-
- (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3) 《水功能区划分标准》（GB/T50594-2010）；
 - (4) 《水土保持综合治理规划通则》（GB/T15772-2008）；
 - (5) 《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

2.3.3 政策文件

- (1)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幸福河湖建设的通知》（办河湖〔2022〕114号）；
- (2) 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幸福河湖建设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黑龙江省总河湖长令第7号）；
- (3) 《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字〔2016〕42号）；
- (4) 《关于推动河长制从“有名”到“有实”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水河湖〔2018〕243号）；
- (5)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的通知》（办建管〔2018〕130号）；
- (6)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河湖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通知》（办河湖〔2020〕177号）；
- (7) 《省水利厅关于印发2021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工作要求的通知》（黑水发〔2020〕131号）；
- (8) 《水利部关于加快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水资源〔2013〕1号）；
- (9) 《水利部关于做好河湖生态流量确定和保障工作的指导意见》（水管〔2020〕67号）；
- (10) 《关于转发水利部《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指南（试行）》和《幸福河湖建设项目负面清单指南（试行）》的通知》（黑龙江省河湖长制办公室，2024年5月13日）。

2.3.4 设计资料

- (1) 《先锋沟明水段“一河一策”实施方案（2021年—2023年）》；

- (2) 《2022 年明水县先锋沟河湖健康评价报告》（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 10 月）；
- (3) 《明水县水网规划》；
- (4) 《黑龙江省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 年）》（黑龙江省水利厅）；
- (5) 《黑龙江省先锋沟治理方案》（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 11 月）。

3 建设目标及布局

3.1 建设范围

本次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起点位于通泉乡永发村乱营子屯，坐标为东经 125°52'17.76"，北纬 47°18'28.98"；终点位于育林乡富裕村老卢家屯，坐标为东经 125°39'11.56"，北纬 47°02'10.86"，区段全长约为 52k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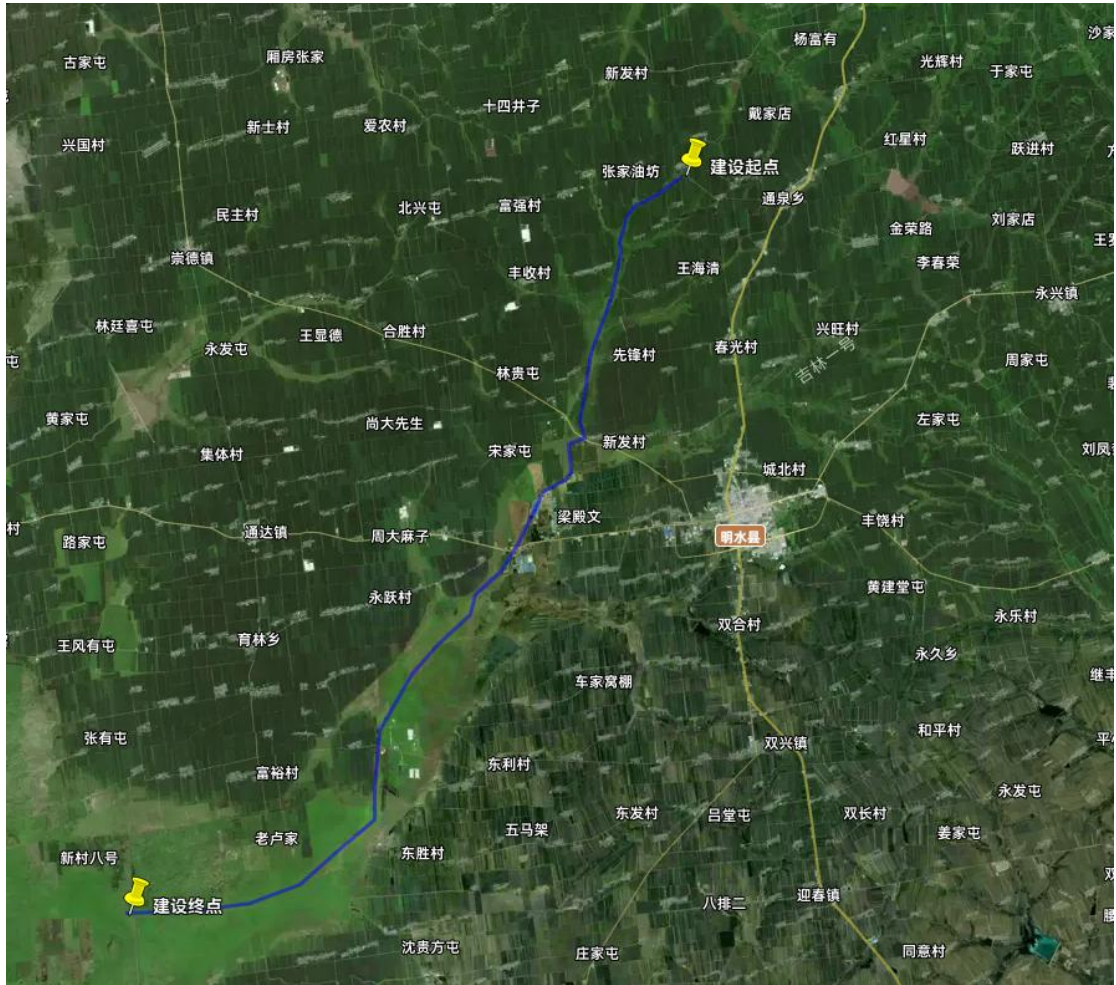


图 3.1-1 先锋沟建设范围图

3.2 建设期

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工程现状年为 2024 年，规划水平年为 2026 年。

3.3 建设目标

3.3.1 总体目标

按照“防洪保安全、宜居水环境、健康水生态、先进水文化”的总目标，立足明水县自然资源禀赋和生态优势，根据河湖功能和特征，结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完成幸福河湖建设要求，典型创建、示范引领，幸福河湖建设初见成效。2026年--2030年河湖生态优美，水文化充分彰显，幸福河湖美誉度、影响力持续提升。防洪排涝减灾能力全面提升，近年来暴露的防洪薄弱环节基本解决，应对风险能力显著提升。2026年--2030年，通过水文化宣传与河湖长制教育，居民爱水、护水意识得到极大提升；以水为媒，打造沿河文化载体、水岸经济带，通过全域幸福河湖建设；形成繁荣多样的水文化体系，居民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满足感全面提升。

3.3.2 具体目标

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在健全防护减灾工程体系、加强水环境综合治理、打造河湖旅游风光带、建设城乡河湖亲水圈、创新河湖管理体制机制、推动滨水绿色产业发展、共建人民美好精神家园等八个方面创建“示范引领成果”，努力将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成以生态修复、水利科普、历史文化、绿色康养为特色，达到以合理开发水资源景观为主，保护与修复环境生态为前提，整合周边资源打造区域重要的生态绿核及城市生态康养休闲基地。

一是江河安澜护民河。坚持守牢安全底线，保障人民安全的理念，结合先锋沟防洪工程体系，通过防洪工程，提高先锋沟沿岸防洪的能力，完成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任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实现防洪保安全目标。

二是高效节约利民河。坚持节约集约利用，优化配置格局的理念，建立先锋沟最严格资源管理制度“三条红线”要求，开展流域水资源管理与保护工作。

三是生态健康益民河。坚持维护自然健康、保证生物多样的理念，结合“因地制宜，综合治理”的水土保持工作方针，从源头上有效控制水土流失。保护和增加地表植被，增强河流岸坡稳定性。维护河湖自然生态功能，坚持防治水污染，降低污染物排放总量，提升水环境质量，建成水质优良的幸福河湖。实现健康水生态目标。

四是水清景美亲民河。坚持共建人民美好精神家园的理念，举办相关水文化和冰雪文化活动，传承弘扬与冰雪相关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挖掘保护河湖遗产，优先考虑人民群众对河湖的满意度，把记得住乡愁、人民群众满意作为美丽河湖建设的基本要求。实现宜居水环境目标。

五是文化自信惠民河。坚持立足水利、发展经济的理念，推进旅游打卡地建设工作，开设精品旅游路线。探索河湖生态价值，打造依托河湖水系的生态农业带、旅游发展区和优质服务业体系，尝试冰雪文化产品，实现先进水文化目标。

幸福河湖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重要载体，也是有效保护江河湖泊的重要举措。明水县将以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为样板，推动全域幸福河湖建设提质增效，改善城乡人居环境，使沿线居民对河湖环境满意度稳步提高，全面绘就“宜居宜业宜游”的边陲小城幸福河湖新画卷。

水安全方面：先锋沟防洪达标率为 100%。2026 年-2030 年，明水县继续维持现状防洪体系，保障其防洪达标率为 100%。

水生态方面：明水县先锋沟目前生态岸线比例为 70%，岸线状况尚可。2026 年-2030 年，先锋沟逐步通过岸线治理，将生态岸线比例提升至 75%。

先锋沟生态用水满足率现状为 100%。2026 年-2030 年，先锋沟将继续保持现状，将生态用水满足率维持在 100%。

水资源方面：先锋沟不承担供水任务。

水文化方面：根据明水县政府发布的资料显示，目前先锋沟明水县段无水文化载体建设。2026 年-2030 年，明水县将高度重视水文化载体建设，推进当地冰雪运动、冰雪文化发展，预计水文化载体建设数量提高到 1 个。

水管理方面：目前，先锋沟无河湖监测感知设施。2026 年-2030 年，明水县将逐渐推进水管理建设，提高河湖监测感知设施覆盖情况。

明水县目前河湖“四乱”问题动态处置率已达到 95%。2026 年-2030 年，将全面处理河湖“四乱”问题，将河湖“四乱”问题动态处置率提升至 100%。

水经济方面：明水县先锋沟目前旅游收入微薄，通过先锋沟幸福河湖不断建设，增加水景观等相关内容，提升滨水旅游收入和流域内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指标体系见表 3.1-1。2026 年-2030 年，以典型幸福河联动精美特色亮点工程建设，改善城乡人居环境，使沿线居民对河湖环境满意度稳步提高，形成“美丽宜居”的滨水河湖空间。

表 3.3-1 幸福河湖考核指标及目标值

类别	序号	具体指标	单位	现状值	2026 年-2030 年
水安全	1	主要人口及重要产业分布区防洪达标率	%	100	100
水生态	2	生态岸线比例	%	70	75

3 建设目标及布局

类别	序号	具体指标	单位	现状值	2026年-2030年
	3	生态用水满足率	%	100	100
水资源	4	供水保证率	%	0	0
水文化	5	水文化载体建设数量	个	0	1
水管理	6	河湖监测感知设施覆盖率	%	0	10
	7	河湖“四乱”问题动态处置率	%	>95	100

3.4 建设布局

按照我省“防洪保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科学水管理”的总目标，立足明水县得天独厚的地域特色、文化资源、旅游资源优势及明水县远期发展愿景，构建明水县先锋沟为美丽乡村型幸福河湖。

水安全建设方面：明水县未来全面完善先锋沟水安全建设，实现“江河安澜、人民安宁”的迭代升级，筑牢先锋沟两岸防洪安全屏障。

水生态环境方面：未来从水生态修复、生态用水保障、水环境治理等方面开展生态健康修复，河流水生态群落与功能逐步恢复，合理调配生活、生产、生态用水，建立先锋沟生态流量保障机制，建立生态流量监测体系和预警机制，维护先锋沟流域河湖健康，构建“水清岸绿、鱼翔浅底”的美丽风光。

水文化宣传方面：未来以在先锋沟径流的明水县为重点进行水文化提档升级，增设水文化宣传栏，让群众在休闲娱乐的同时，加深对水文化的理解，真正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

水管理治理方面：未来建设明水县河湖综合管理智慧系统统一平台，所有河流和涉水建筑物均设置要素全面、监测信息可靠、实时、准确感知系统，实现明水县全域水利监测信息共享，服务于安全智能分析预警和防洪兴利智能调度等业务应用系统。

4 建设任务

总体目标任务：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着力实施筑牢江河安澜、人民安居的河湖安全屏障；构建集约高效、安全可靠的水资源保障体系；维护自然健康、生物多样的河湖生态系统；打造景色优美、休闲康养的宜居河湖环境；建立智慧高效、多方协同的河湖现代管护体系；共建物质富足、文化丰富的滨水发展带等六方面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

本次实施方案目标任务：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在健全防护减灾工程体系、建设城乡河湖亲水圈、推动滨水绿色产业发展、共建人民美好精神家园等4个方面创建“示范引领成果”。努力将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成“春有河湖滋润、夏有河湖安澜、秋有河湖净美、冬有河湖冰雪”的良好北国生态风貌。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结合《黑龙江省先锋沟治理方案》，建设内容为河道清淤疏浚 3.00km，新建护岸总长度 15.72km。

4.1 筑牢江河安澜、人民安居的河湖安全屏障

在明水县河湖“清四乱”、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的基础上，深入开展全市河湖岸线利用建设项目和特定活动清理整治专项行动，全面清理整治破坏河湖水域岸线的违法违规问题，维护河湖生态环境，切实保障防洪安全，完成明水县先锋沟问题清理整治任务。

禁止在先锋沟管理范围内种植影响行洪的高秆作物（如：玉米、高粱等作物和非防浪林等树木）。如发现种植高秆作物或树木，将依法予以集中清除。

本次设计依据正在实施的《黑龙江省先锋沟治理方案》，建设内容为河道清淤疏浚 3.00km，新建护岸总长度 15.72km。

4.2 构建集约高效、安全可靠的水资源保障体系

全面抓实抓细取用水监管工作，切实管好管住取用水行为，严格水资源管理监督检查，做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充分发挥激励约束作用，实现水资源有序监管。

全面落实全国水利工作会议，提升河湖长制工作实效，推动当地水环境、水生态、水污染三水统筹，稳步提升河湖治理能力。

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在保证河道防洪、排涝、引水等基本功能的前提下，充分考虑河流的生态功能、水质净化、生态景观等功能的需要，重点发挥优质水资源农业命脉作用，保障粮食安全，同时兼顾亲水活动的安全。

4.3 维护自然健康、生物多样的河湖生态系统

本次通过非工程措施建设，致力于达到：

1、全面落实全国水利工作会议，提升河湖长制工作实效，水环境、水生态、水污染三水统筹治理，稳步提升水库的治理能力，集中时间、力量开展“春风护河”行动。

2、推动先锋沟生态修复，加强水生生物多样性保护，实施重点物种保护措施，促进先锋沟周边湿地生态系统的恢复。进一步加大科研力度，探索符合先锋沟生态特性的自然恢复和人工修复相结合的新模式，推动河湖生态系统的自然恢复与人工修复相结合，探索在保障先锋沟水质安全的基础上，提升生态系统的自我修复能力。

3、全面推广测土施肥和病虫害统防统治，提高化肥利用率以及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率，鼓励使用农家肥、商品有机肥。控制农业面源污染，推广低毒、低残留农药使用，扩大绿色食品种植面积。建立健全农业面源污染消纳及监测预警体系。

4、加大农用残膜清理回收与资源化利用力度，加强废弃农药包装物监管。大力推广测土配方和精准施肥技术，扩大绿色食品种植面积。

4.4 打造景色优美、休闲康养的宜居河湖环境

根据先锋沟自然禀赋和基本功能，根据四季不同特点，有重点的增加文化宣教力度，开展冰灯等冰雪相关非物质文化遗产、冰雪文化元素、冰雪文化宣传视频，冰雪文化主题、民族节日、习俗、民俗等活动，助力休闲康养环境建设。

加大旅游开发建设，结合先锋沟自然景观和文化特色，打造特色旅游项目，如观光、水上运动、生态体验等，丰富旅游产品供给，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吸引游客体验河湖之美。加强先锋沟周边基础设施建设，如建设亲水平台、观景台、休闲步道等，为游客提供便利的休闲康养环境。同时，通过举办各类节庆活动，

如河湖文化节、冰雪节等，增强河湖文化的吸引力和影响力，促进河湖文化的传承与发展，给当地的居民及游客带来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

4.5 建立智慧高效、多方协同的河湖现代管护体系

本次通过非工程措施建设，致力于达到：

1、完善更新“一河一档”基础信息和动态信息。

2、按照《水利部关于印发〈关于推进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的指导意见及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评价办法〉及其评价标准的通知》（水运管〔2022〕130号）及黑龙江省“十四五”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先“十四五”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对明水县先锋沟相关工程实施标准化管理工作。

3、建立完善“河湖长+”机制，充分调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老干部、企业河湖长、民间河湖长及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治水护水，营造明水县全民治水新境界。

4.6 共建物质富足、文化丰富的滨水发展带

幸福河湖的建设根本目的是打造彰显龙江四季特色的幸福河湖，持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幸福在创建整个过程中应注重宣传，传达幸福河湖理念，宣传流域特色。

本次通过非工程措施建设，助力达到以市场为导向，深度开发水文化资源，积极探索“水文化+”的产业体系有效发展路径，推进水文化与影视、演艺、教育、出版、网络、信息、旅游、服务等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培育塑造一批富含特色的水文化品牌。深入挖掘优质水资源、宜居水环境、健康水生态、先进水文化所在地的区位优势，开展最美水地标认定与宣传推介，助推所在区域农业产品、工业产品、旅游产品价格附加增值，拓展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有效转换途径。以先锋沟沿线为重点，辐射明水县有条件的流域沿线深入推进文旅融合，尝试推出一系列高品质的具有水利特色、富含文化内涵、符合时代审美、贴近现实需求的水文化旅游精品，为建设物质富足、文化丰富的重点滨水发展带添翼。

5 资金投入

5.1 投资估算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结合《黑龙江省先锋沟治理方案》，建设内容为河道清淤疏浚 3.00km，新建护岸总长度 15.72km。总投资为 5795.80 万元。

表 5.1-1 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工程投资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型	责任部门	实施期限	总投资（万元）
1	清淤疏浚	水安全	明水县水务局	2026 年 -2030 年	5795.80
2	新建护岸				
总					5795.80

5.2 资金筹措方案

本工程资金筹措大概率为中央财政资金补助支持，结合地方资金配套实施，或争取地方政府申请债券投资。

《黑龙江省先锋沟治理方案》项目建成后交由明水县水务局，明水县水务局为项目主管部门，同时为项目责任部门。

6 组织实施

6.1 项目管理

6.1.1 项目组织推进机制

1、组织结构及人员组成

幸福河湖建设任务重、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创新度高，明水县政府高度重视，为确保项目实施期间实现总体部署整合力量，科学筹划优化资源的局面，明水县政府将牵头成立幸福河湖建设领导小组，由明水县副书记、县长担任组长，副县长担任副组长，由水务局、生环局、住建局、文旅局、财政局等各相关单位负责人组成小组成员，加强对幸福河湖建设与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及时协调解决项目资金筹措等问题，明确任务分工、细化工作方案、落实年度计划，切实做好实施工作。

2、推进机制

依托幸福河湖建设领导小组，建立健全幸福河湖建设推进工作机制，明确治理目标、工作思路和主要任务，扎实推进幸福河湖各项工作。各部门根据各自工作职责结合实际，整合要素保障，积极配合项目实施建设。建设管理单位要主动利用河（湖）长在河湖建设与管理保护中的统筹协调和组织领导作用，具体负责好河道的建设与长效管理工作。

为全面推进全区重点工作落实落地、抓出成效，紧紧围绕全年目标任务，紧盯重点、靶向发力、务实重干、狠抓落实，制定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实施“挂图作战”，做到“一切工作具体化、具体工作责任化、责任落实高效化”，为全年工作定好“标尺”，推进各项重点任务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幸福河湖具体工程推进要实现清单化、标准化。实施前期倒排工作节点；实施中采用清单化管理，明确工作责任到人，狠抓工作落实，规范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与质量。在完成幸福河湖建设任务后，培养一批熟悉政策、掌握技术、清楚流程的骨干，为幸福河湖建成后的管护工作提供中坚力量，同时形成可复制的幸福河湖建设经验。

6.1.2 项目管护

1、压实各级河湖长责任

根据中央要求，各级河湖长共同负责组织领导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等工作；牵头组织对侵占河道、超标排污等突出问题依法进行清理整治；协调解决河湖管理保护中的重大问题，协调上下游、左右岸，分别明确流域内各区域的管理责任，组织实施联防联控；对河湖管理保护工作相关部门和下一级河湖长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督导；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强化激励问责。

2、创新河湖管理执法手段

基于水利监测感知网的建设，利用好卫星、雷达、无人机、遥感等监测手段对先锋沟流域进行动态监测、图斑精细化管理，强化对疑似违规图斑的查处力度，精准分析管控成效，加强对重点生产建设项目、重点水生态敏感区等开展专项执法检查，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3、加强执法队伍建设

全面梳理水行政权力清单，明确执法责任主体，规范执法行为，加强执法监督；注重执法队伍教育，让队伍中的每一份子都深入学习专业知识、深刻理解业务内容、深切体会工作职责；强化廉政风险防控和作风建设，按照风清气正、业务过硬、执法严格的要求，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执法队伍，提高执法工作效能，确保各项水法规政策落到实处。

4、加强水行政执法问题整改

梳理水行政执法过程中可能存在的执法过程中无合法依据、以权压人、临聘人员执法无执法资格、不按法定程序执法、处罚标准不统一等违法违规问题，针对各项问题，通过提高法治意识、深化法律行政法规学习、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在具体执法中依法行政、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强化水行政执法监督等措施，不断提升水行政执法效能。

5、加强水利普法工作

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创新普法宣传形式，开展内容丰富的水法规政策宣传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充分利用世界节水日等重要时间节点，有效发挥大众传媒的普法责任和新媒体的独特优势，不断增强全社会的水法治意识和水忧患意识，营造全社会自觉遵守水法规、节约保护水资源、关心支持水务改革的良好氛围。提高全社会的河湖保护责任意识和参与意识，营造全社会关爱河湖、珍惜河湖、保护河湖的浓厚氛围。

6、管护资金

幸福河湖管护资金以政府拨付专项管护资金为主,为周边乡镇提供新的工作岗位与收入,同时收取部分租金或管理费。针对管护资金建立专项账户,对其分配、拨付、使用等的全过程监督检查。加大财务专项监督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并查处问题,严厉打击截留、挤占、挪用河湖管护资金等行为,确保河湖管护资金得到安全高效利用。同时积极探索政府购买服务,以及出让部分水产业给沿河村庄,在其获利的同时负责相应河段的管护工作筹建后管护模式。

6.2 进度安排

1、进度制定原则

前期工作深度。考虑到水利项目开工建设必须具备一定的前期工作深度,在项目实施安排中优先安排已开展前期工作的项目。项目建设紧迫性。优先安排与人民群众生活生产密切相关的民生水利工程;优先安排改善水生态环境状况的项目。流域和区域均衡发展。在项目实施安排中充分考虑区域均衡发展的原则,并考虑流域系统治理,发挥项目协同效应。

2、进度安排

综合考虑前期工作进展、资金筹措等因素,合理安排项目实施进度。实施时间为2026年4月至2026年12月。

7 预期效果评估

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是一项旨在提升城市形象和改善民生的公益工程，是实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重要实践之一，通过对先锋沟进行生态改造，改善河流生态环境，使流域的空间布局更加丰富多样，形成了一个对人民有益的、充满幸福感的河湖流域。

7.1 幸福河湖生态效益评估

通过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宣传，提升居民对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的认知，大力宣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观念，让居民自主自发保护先锋沟，久而久之，将提升先锋沟的水质和水环境，将减少水污染，改善水环境质量。

7.2 幸福河湖经济效益评估

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将有效助力明水县旅游业发展。以水体景观为基础作为核心片区范围，以生态修复、水利科普、历史文化为特色，达到以合理开发水资源景观为主，保护与修复环境生态为前提，努力将先锋沟建成展现“春有河湖滋润、夏有河湖安澜、秋有河湖净美、冬有河湖冰雪”的良好北国生态风貌。吸引更多人前来明水县旅游。

7.3 幸福河湖社会效益评估

通过明水县先锋沟幸福河湖建设，提升流域社会文明程度，号召居民更加注重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河湖共管共享共建将得以提高，逐步实现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社会和谐共处；人居环境将得到改善，居民生活质量进一步提高，从而使公众对于水生态文明的认识和参与度达到 90%，居民对水生态环境的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8 保障措施

8.1 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领导

建设幸福河湖是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政治责任，各级党委、政府（行署）要把幸福河湖建设作为重要职责。市、县级总河湖长要组织研究幸福河湖建设重点任务分工、重大项目实施、重要资源配置，统筹推进幸福河湖建设。市、县级河湖长要落实包保责任，组织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联动、密切配合、形成合力，确保幸福河湖建设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8.2 增强责任意识，强化工作推进

建设幸福河湖是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加快建设“六个龙江”、推进“八个振兴”的重要举措。党政领导班子和相关领导干部组织成立工作专班，以“工作落实年”为牵动，持续推进能力作风建设，将幸福河湖建设作为河湖长制重点工作任务，纳入“四个体系”，挂图作战，实行清单管理。采取调度、提示、通报、督办、约谈等措施，推动各项任务有序完成。

8.3 严格跟踪问效，强化督导检查

加强河湖管理与保护各环节的管理与监督。完善执法监督体系，明确执法责任和程序，提高执法效率。开展各类专项执法监督检查活动，依法打击非法取水、违章建筑、乱挖滥排等引发生态功能退化、破坏水生态的行为。加强与司法部门协作配合，通过司法手段保障生态执法的权威和有效性。加强常态化监督检查，推动问题整改落实。持续保障幸福河湖建设工作。

8.4 聚焦目标任务，强化考核评价

将幸福河湖建设作为党政领导班子和相关领导干部综合评价的重要参考和河湖长制激励的重要依据。纳入市政府对各部门生态文明建设年度考核重要内容，科学设置考评指标，以考核促落实，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省河湖长制办公室将幸福河湖建设纳入年度考核内容，考核下级河长湖长及同级部门，严肃问责不作为行为，表彰突出个人及部门。建立并落实多部门协调联动制度，形成工作合力，统筹协调推进相关工作。

8.5 加强政策倾斜，强化要素保障

各地要将幸福河湖建设项目优先列入建设用地计划，优先保障幸福河湖建设，优化项目审批程序，落实相关税费优惠政策。全力争取中央资金支持、统筹现有项目资金渠道，积极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大力发展绿色金融，引导社会资金多种形式投资建设。有关部门联合制定协作政策，合力推进幸福河湖建设平稳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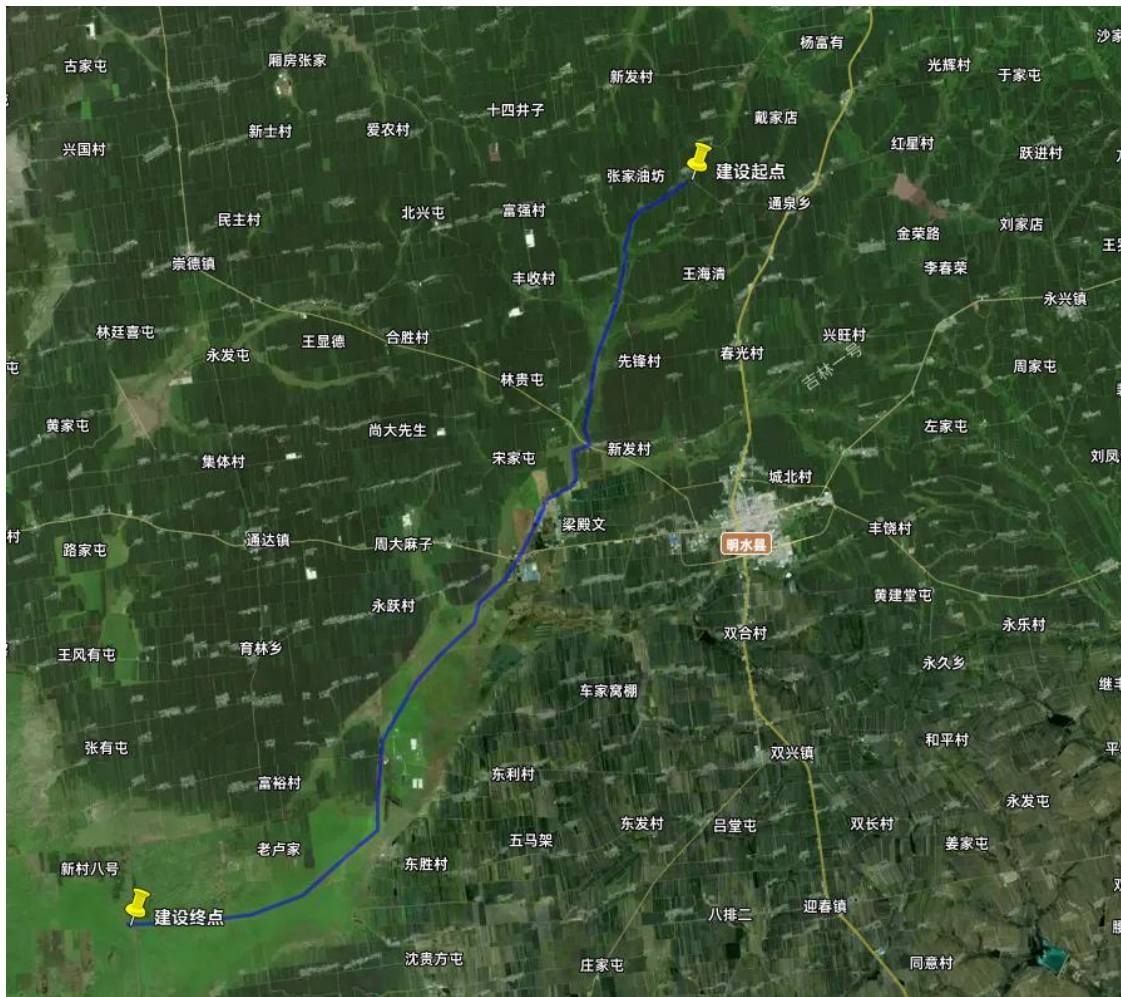
8.6 加强日常管护，强化舆论宣传

压实属地主体责任和行业监管责任，全面建立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监督、有考核、有激励的幸福河湖管护机制，开展常态化管护，保障各类建设项目长期稳定运行。广泛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开设专题专栏，大力宣传幸福河湖建设典型案例，展示自然优美景观，把幸福河湖建设与流域历史、文化、产业发展紧密结合，高度凝聚社会共识，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北方寒冷地区幸福河湖样板，推进龙江全域幸福河湖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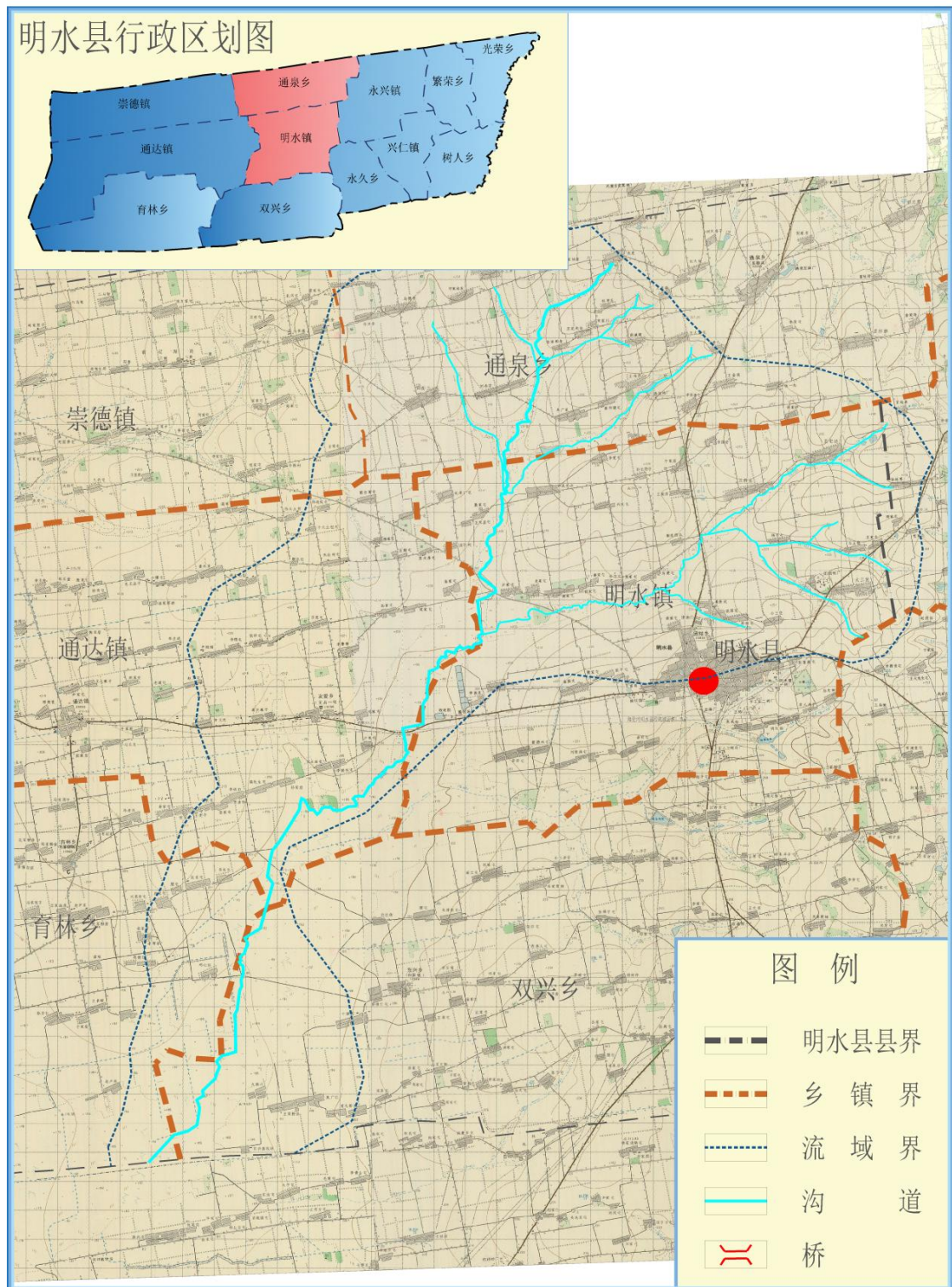
8.7 经费保障措施

坚持以大力发展先锋沟为指导，按照“明确各级责任、中央地方共担、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分步组织实施”的原则，建立健全的经费保障机制，为加快先锋沟建设提供有力的支撑。

附图 1 先锋沟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先锋沟流域水系图



附图 3 先锋沟工程总体布局图

